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曾靜怡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chingy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942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942331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300942331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300942331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辦理「113學年度臺灣手語師資認證培訓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9月1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287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訊息摘錄如下（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培訓對象：

1、手語教師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編制內現職正式教師，不含校長、專任輔導導師、代理教師等身分。

2、手語教學人員（以下6種身分之一即可）

（1）可具備臺灣手語溝通能力，並有手語教學經驗達72 小時以上。

（2）曾擔任政府機關或文教機構手語導覽影片或示範者，服務72 小時以上。



(3)教學與服務時數總計共達72 小時以上。

(4)手語翻譯丙級或乙級技術士檢定證照者。

(5)具有擔任勞動部技能檢定中心手語翻譯監評人員資格者。

(二)課程時數與安排：

1、手語教師：每週六上課，1班25人，共108小時。

2、手語教學人員：每週六上課，1班40人，共45小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、於113年10月11日（星期五）前備妥個人基本身分證件影本，填寫個人報名表後郵寄至同德國小報名（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六街175號）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歉難受理。

2、若有報名相關問題洽同德國小教務處許主任（03-3176403分機210）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請貴校惠允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「113學年度臺灣手語師資認證培訓計畫」、報名表各1份或請至本局（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）訊息公告——「最新消息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